

## 第4节 合同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附件 9： 支付保函示范文本

附件 10：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附件 11： 质量保证金保函格式

##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某部教研室 装修工程	1678823 .00 元	/	装饰装修	1	合格	/	167882 3.00 元	2022 年 4 月	2022 年 12 月
靖城镇靖城 村党建引领 乡村振兴教 育基地建设 工程	498281. 15 元	/	装饰装修	1	合格	/	498281 .15 元	2022 年 6 月 21 日	2022 年 9 月 20 日
龙海区隆教 畬族乡人民 政府办公楼 修缮工程	535735. 00 元	/	修缮工程	1	合格	/	535735 .00 元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 附件 3: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国家税务总局诏安县税务局

承包人(全称): 福建发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国家税务总局诏安县税务局综合业务办公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设施工程、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3.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为 2 年；
5.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 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 作为施工合同附件, 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福建省漳州市南靖县龙山镇龙山村龙门路50号2单元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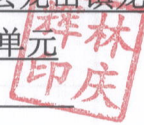
电 话: 0596-2181718

传 真: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芗城支行

账 号: 13610101040023499

邮政编码: 363602





## 附件 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备注
1	汽车吊	25t	2	中国	2018	/	/	
2	电焊机	BX—500	2	中国	2020	28.6	22KVA	
3	钢筋弯箍机	WG12D-1	1	中国	2020	5	5-13mm	
4	钢筋套丝机	CT40/14	1	中国	2020	6	16-40mm	
5	钢筋切断机	GJ51-32	1	中国	2020	3	16-40mm	
6	钢筋弯曲机	WJ40-1	1	中国	2020	4	12-40mm	
7	插入式振捣器	ZN60	4	中国	2021	1.1	/	
8	平板式振动器	PN-50	20	中国	2021	0.4	/	
9	砂轮切割机	400 型	8	中国	2019	2	/	
10	型材切割机	1030 型	10	中国	2019	2	/	
11	管道压槽机	YCT-150	5	中国	2019	1.5	/	
12	冲击钻	20-2 型	20	中国	2019	1.5	/	
13	磁力电钻	Φ 5-32B2- 32	6	中国	2019	0.5	/	
14	液压弯管器	DB4-1.5 -2	6	中国	2020	1.1	/	
15	液压开孔器	Φ 15-80	6	中国	2020	/	/	
16	砂轮切割机	Φ 500	6	中国	2018	1.75	/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林庆辉	总经理	工程师	/
其他人员	/	/	/	/
二、现场人员				
项目负责人	徐舒静	项目经理	工程师	/
项目副经理	/	/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春喜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
造价管理	叶兴禄	造价员	工程师	/
质量管理	郑清秀	质量员	工程师	/
材料管理	吴籽英	材料员	工程师	/
计划管理	吴振国	施工员	工程师	/
安全管理	李燕珠	安全员	工程师	/
其他人员	/	/	/	/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	/	/	/
其他人员	/	/	/	/
二、现场人员				
项目负责人	/	/	/	/
项目副经理	/	/	/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	/	/
造价管理	/	/	/	/
质量管理	/	/	/	/
材料管理	/	/	/	/
计划管理	/	/	/	/
安全管理	/	/	/	/
其他人员	/	/	/	/

## 附件 8:

###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非独立保函)

编号: /

承包人: /  
地址: /  
担保权人/发包人: /  
地址: /  
保证人: /  
地址: /

/ (发包人名称):

鉴于/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 (以下简称“承包人”) 于/ 年/ 月/ 日就/ 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 (以下简称“主合同”), 我方即保证人基于承包人的请求, 同意就承包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义务, 向贵方提供如下保证担保 (以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 保证担保范围: 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 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2. 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大写) /元 (¥/).

####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保证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 自出具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后/日止, 最迟不超过/年/月/日。

####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我方按照贵方的要求以下列方式之一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1. 向承包人资金、设备或者技术援助, 使其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2. 直接接管该项工程或者委托经贵方同意的其他承包商, 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3. 在保证担保金额最高限额内, 按照合同约定, 向贵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四、代偿的安排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 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承包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 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并附有说明承包人违反主合同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2. 贵方以工程质量不符合主合同约定标准为由, 向我方提出违约索赔的, 还需同时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质量证明材料。

3.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 在/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 附件 9:

# 支付保函示范文本

(非独立保函)

编号: /

发包人: /  
地址: /  
担保权人/承包人: /  
地址: /  
保证人: /  
地址: /

/ (承包人名称):

鉴于/ (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以下简称“承包人”)于/ 年 / 月 / 日就/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和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 / 》(以下简称“主合同”),我方即保证人基于发包人的请求,同意就发包人履行与贵方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工程款(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全部工程结算款项)付款义务,向贵方提供如下保证担保(以下简称“本保证担保”).

### 一、保证担保的范围及保证担保金额

1. 保证担保范围: 申请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应当向贵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2. 保证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 /元(¥/).

### 二、保证担保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保证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2. 保证期间: 自出具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修金以外的工程款支付之日后 / 日止, 最迟不超过 / 年 / 月 / 日。

### 三、承担保证担保责任的形式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向贵方支付主合同项下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并赔偿因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利息和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 四、代偿的安排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贵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贵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贵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还需提供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监理单位或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证明材料。

3.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五、保证担保责任的解除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解除保证责任。

2. 我方按照本保证担保向贵方履行了保证担保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的金额达到最高保证担保金额之日起,保证担保责任解除。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解除我方保证担保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保证担保责任亦解除。

4.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贵方应按上述约定,自我方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起七日内,将本保证担保原件返还我方。但是不论贵方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证担保原件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证担保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自保证担保责任解除之日自动消灭。

#### 六、免责条款

1. 因贵方原因致使发包人未履行主合同项下工程款付款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2.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担保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未履行主合同项下工程款付款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七、其他

1. 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证担保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2. 本保证担保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对本担保保证存在争议的,按下列第\_\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本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 本保证担保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_\_\_\_\_ /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 \_\_\_\_\_

传 真: \_\_\_\_\_ / \_\_\_\_\_

时 间: / 年 / 月 / 日

备注: 本支付担保格式可以采用经承包人同意的其他格式,但相关内容不得违背合同约定的实质性内容。

附件 10: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	/	/	/
小计: /			

附件 11:

质量保证金保函

\_\_\_\_\_/\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_\_\_\_\_/\_\_\_\_\_(承  
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_\_/\_\_\_\_/\_\_\_\_日签订了(工程名称)《建  
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我方接受承包人的请求,愿就承包人履  
行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义务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

一、本保函项下我方承担的保证责任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  
\_\_\_\_/\_\_\_\_。(下称“保证金额”)

二、我方在本保函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本保函的有效期为以下第\_\_\_\_/\_\_\_\_种:

1. 本保函有效期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2. \_\_\_\_\_/\_\_\_\_\_。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承包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工程质量保  
修义务,我方在收到发包人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承包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  
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发包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  
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  
本保函无效;承包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  
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应向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第 20.4 条约定的同一仲裁机构提起仲裁;《建设  
工程施工合同》未约定仲裁机构的,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消灭,发包人应立即将本保函原件退还我方,发包人未履行上述义务,本保函仍  
在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之日失效。

十、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一、其他条款:

\_\_\_\_\_/\_\_\_\_\_  
十二、本保函自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_\_\_\_\_/\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签字)

地 址:\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备注:本质量保证金保函格式可以采用经发包人同意的其他格式,但相关内容不  
得违背合同约定的实质性内容。